证券代码:600308 股票简称:华泰股份 编号:2023-039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正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泰股份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及其附表(XYZH/2023BJAA19F0010)。

因会计师工作事务所工作失误,将华泰股份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附表中部分数据统计错误,现予以更正。

除上述附表相关数据更正外,原披露文件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华泰股份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及其附表》详见附件。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审核力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605005 证券简称:合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9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313号)。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情况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根据要求将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现根据上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3-49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名称:国创高新,证券代码:002377)连续3个交易日(2023年8月3日、8月4日、8月7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6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3年7月15日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与实际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形。前述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2023-072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副总经理王益民持有公司股份35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9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王益民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7,750股,未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王益民的《拟减持公司股票告知函》,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益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51,000	0.00695%	其他方式取得:351,000股

注:其他方式包括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行权股份及2022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王益民	不超过:87,750股	不超过:0.0017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7,750股	2023/8/29-2024/2/28	按市场价格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行权股份及2022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	缴纳行权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及个人其它资金需要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1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中文名称拟变更为: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拟变更为: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辅料制造;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绣花加工;服饰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染料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事宜,最终结果以登记机关备案、登记为准。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的情况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服装生产和加工,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辅料制造;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绣花加工;服饰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染料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内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服装生产和加工,销售自产产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辅料制造;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绣花加工;服饰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染料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除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原因说明

公司是一家具备核心生产技术的主要服务于国内外知名品牌的纺织服装行业跨国公司。随着不断发展,公司积极探索上下游发展机遇,深挖智能化改造空间,产业链日益扩大,目前已拥有棉花种植、针梭织面料、针梭织成衣、环保、新材料研发等业务,逐步形成了纺织全产业链体系以及国际化一条龙布局,拥有完整独立的内外销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以及强大的研发和快速反应能力。

在十几年经营过程中,公司深谙科技推动生产发展的道理,近年来“智造盛泰”是公司的主要战略之一,公司对全产业链持续进行智能化改造,大幅投入研发经费打造全方位数字化供应链、智能生产系统,使得公司生产产品自动化率高、容错率低、订单反应时间快,成为公司始终领先优质订单的一大竞争优势。

2023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纱线、面料和成衣的进一步智能化改造,实现纺纱、织造、印染、成衣制造所有加工工厂的APS一体化铺设,并利用AI系统深入挖掘人工智能在纺织服装上的应用,利用工业互联网将生产管理网络化,提升工厂数字化管理,力争实现智能自动排单,自动入力分配,及生产环节可视化功能,严格践行智能化发展,着力打造智能化企业,使蓝泰从传统型劳动密集、技术经验型企业真正转型成为设备自动化、工艺智能化高科技现代化企业。

为了更准确地反映公司业务和未来战略发展的方向,公司拟变更公司全称为“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四、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公司证券代码“605138”和证券简称“盛泰集团”保持不变。

2.本次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和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批准。本公司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修改、调整的可能性,因此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办理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3.本次变更事项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以及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利用变更事项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2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为有效规避和应对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减少对经营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

●交易种类: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为期货、期权、远期、互换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商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

●交易金额及期限: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范围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使用期限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特别提示: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金融衍生品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从事纺织面料及成衣的生产与销售,是一家具备核心生产技术的主要服务于国内外知名品牌的纺织服装行业跨国公司。为有效规避和应对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减少对经营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根据具体业务情况适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二)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交易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为期货、期权、远期、互换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商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

(三)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对于方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任一交易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范围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使用期限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五) 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范围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包括期货、期权、远期等业务。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了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提请股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审议额度范围内行使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并签署相关文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时,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但金融衍生品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金融衍生品业务会受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业务损益;在采用远期、互换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存续期内,存在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从而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至到期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较低。

3.其它风险: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金融衍生品业务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职责分工,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审批程序、后续管理和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规定,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有效降低金融衍生品交易风险和操作风险。

2.公司财务部应充分理解衍生品交易的特点和潜在风险,在金融衍生品业务操作过程中,持续跟踪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并执行应急措施。

3.公司内审部应每季度或不定期地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和盈亏情况进行核查,稽核交易是否根据相关内部制度执行,并将核查结果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4.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将选择结构简单、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规模。

5.公司将慎重选择从事金融衍生品业务的交易对手,并审慎审查合约条款,以防范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有效规避和应对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减少对经营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交易业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具体结果以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为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是以降低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降低财务成本,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3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涉及延期或变更的募投项目名称:“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情况:拟将募投项目“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延期至2023年12月。

●本次变更的募投项目情况:拟将募投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实施内容作出如下调整:(1)变更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和仓储建设”(以下简称“新项目”),项目总投资由30,266.67万元变更为21,914.26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22,000.00变更为17,719.69万元(包含前期已使用),预计项目建设周期延长1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0月延长至2024年10月,新增项目实施主体周口盛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660.12万元向周口盛泰提供借款专项用于实施新项目;(2)变更后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280.3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募投项目名称:“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情况:拟将募投项目“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延期至2023年12月。

●本次变更的募投项目情况:拟将募投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实施内容作出如下调整:(1)变更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和仓储建设”(以下简称“新项目”),项目总投资由30,266.67万元变更为21,914.26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22,000.00万元变更为17,719.69万元(包含前期已使用)预计项目建设周期延长1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0月延长至2024年10月,新增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周口盛泰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口盛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660.12万元向周口盛泰提供借款,借款为无息借款,期限为5年,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也可以提前偿还,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3)变更后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280.3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公司将在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资金使用情况和盈亏情况进行核查,稽核交易是否根据相关内部制度执行,并将核查结果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4.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将选择结构简单、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规模。

5.公司将慎重选择从事金融衍生品业务的交易对手,并审慎审查合约条款,以防范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有效规避和应对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减少对经营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交易业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具体结果以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为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是以降低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降低财务成本,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4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盛泰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7,011,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1,18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7,334,979.37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0,6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7,639,895.92元,上述发行费用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904,916.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3,845,020.63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11日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00Z007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

根据《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30,266.67	22,000.00
2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40,188.70	30,000.00
3	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8,767.54	5,500.00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6.43	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8,884.50	8,884.50
合计		90,613.84	68,384.50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作出如下调整:

1、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总投资由30,266.67万元变更为21,914.26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22,000.00变更为17,719.69万元(包含前期已使用),预计项目建设周期延长1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0月延长至2024年10月,新增项目实施主体周口盛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660.12万元向周口盛泰提供借款专项用于实施新项目;

2、同意将原“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4,280.31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3、同意公司将“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延期至2023年12月。

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的具体情况

变更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1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建设内容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项目实施主体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周口盛泰
		项目实施方式	公司向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借款22,000万元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向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借款22,000万元、向周口盛泰提供借款7,660.12万元实施募投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投资总额	总投资30,266.67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22,000.00万元	总投资21,914.26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17,719.69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4,280.31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年7月	2023年12月
3	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年6月	2023年12月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相关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完成期限进行适当延长。本次延期时间相对较短(未超过6个月),系基于商业合理需要而作出的正常调整,具体延期前后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截至2023年8月3日累计使用募集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前	延期后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30,000.00	11,215.90	37.39%	2023年7月	2023年12月
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5,500.00	3,862.87	70.23%	2023年6月	2023年12月

(一)“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延期情况

1、项目延期概况

公司募投项目“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是为弥补纺纱在公司内部产业的短板,由境外全资子公司SRS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盛泰棉纺织(越南)有限公司)购置先进生产设备,新增生产、技术等人员,拟扩大公司纺纱产能。该项目原计划于2023年7月可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其中第一期五万锭纱线项目已在2022年12月份开始进行试生产,但由于外部环境影响公司厂房交付延期,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公司审慎考虑,拟延长建设周期至2023年12月。

2、项目延期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在越南、柬埔寨等地区进行产业布局,拥有的面料、成衣工厂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但越南本土纺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产能较低,尚未达到公司面料用纱标准,高质量纱线仍需要从国内进口,导致公司采购周期延长,需要提前备货,对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造成影响。

公司综合考虑生产经营状况及打造越南从纺、织、染、服全产业链布局的发展战略,计划通过本项目引进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引进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扩大纱线产品生产规模,提升纱线产品质量,弥补越南纱线不足的情况。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在越南实现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有效降低原材料成本并保障公司原材料的供应。既有利于满足公司内部循环需求,减少国际物流费用,也利于稳定公司生产经营条件,持续保持盈利能力。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纺织业是我国的传统支柱产业和重要的民生产业,也是对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占有不可或缺的地位。近年来,随着全球化的持续推进,“一带一路”的快速发展,进一步推动了纺织行业全球化的发展布局。本项目建设符合《中国服装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快现代化产业集群建设的意见》等政策的相关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优质的面料生产、卓越的成衣产品和全球众多优质服装品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质量、交货效率、优质服务受到客户的好评。公司始终遵循“走出去”的发展战略,在保障国内市场的前提下,不断开拓国外市场,积极布局海外生产基地,目前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面料纺织布局在越南,成衣制造布局在中国、越南、柬埔寨等多个国家。随着海外工厂的逐渐成熟,员工效率持续提升,叠加当地更为便宜的劳动力成本、运营成本等,公司实现了产能扩张及利润提升。综上所述,丰富的海外布局经验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持。

(3)募投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次项目延期对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

(4)项目重新论证的结果

公司认为“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计划。

(二)本次“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是为积极响应国家能源“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重要举措,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中国浙江省、河南省、安徽省和湖南省,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在上述地区设立的项目公司。公司通过在上述地区的厂房屋顶进行全方位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有效利用闲置屋顶资源,降低公司用电成本,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该项目原计划于2023年6月可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由于本项目前置条件涉及公司厂房建设,子项目沉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商水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受公司战略规划影响项目面积略有调整,目前公司厂房建设进度略有延迟晚于原规划时间,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公司审慎考虑,拟延长建设周期至2023年12月。

(三)保障延期后项目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公司将在统筹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募集资金投资效益和项目建设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项目推进步骤和具体细节,优先配置相关资源,增强项目各相关部门单位的协同性,提高工作效率,推动项目如期完成。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需要作出的合理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2、风险提示

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各种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出现延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及变更的具体原因

1、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拟通过现有厂房购置自动化设备实现年产6,000吨针织面料的生产能力,总投资30,266.67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22,000.00万元。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目有厂房内,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实施方式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000.00万元向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借款为无息借款,期限为5年,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也可以提前偿还,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原项目已在商水县产业聚集区管理委员会完成备案(项目代码:2105-411623-04-05-228364),取得河南省生态环境厅环评批复(豫环审(2022)4号)。

截至2023年8月3日,原项目累计投入金额2,417.08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9,663.24万元(其中合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80.32万元),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用账户。

序号	投资方向	投资金额(万元)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1	项目建设投资	27,544.77	22,000.00	2,417.08	10.99%
2	铺底流动资金	2,721.89	-	-	-
合计		30,266.67	22,000.00	2,417.08	10.99%

2、变更的具体原因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实质是在原项目基础上进行设备投入调整和增加仓库等配套设施建设,由于配套设施投入导致总投资金额下降,同时因设备购置金额下降导致募集资金形成结余。具体变更的原因说明如下:

(1)关于设